

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 35 万 m³/a 洗沙生产线 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8 月 30 日，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依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照《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 35 万 m³/a 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 35 万 m³/a 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意见》等，组织了“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 35 万 m³/a 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组勘察了项目建设情况，听取了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建设、试运行及内部改制调整等情况的介绍，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投资 180 万元，在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东 1km 处，新建一条 35 万 m³/a 洗沙生产线，租赁了上社镇上鹤山村的荒地 19.5 亩，大约合 13000m²，进行加工清洗黄沙，厂地租赁期限为 30 年(2009.4.1—2039.4.1)。项目生产加工能力 35 万 m³，全厂职工 8 人。

新建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在租赁场地内新建一条 35 万 m³/a 洗沙生产线，配置料斗、球磨机、磁选机、捞沙机、振动筛、旋流器等设备，形成产能为 35 万 m³/a。

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建设内容对照表见表 1。

表 1 工程建设内容对照表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洗砂机平台	30 m ²	30 m ²	新建
破碎车间	140 m ²	1200 m ²	新建
成品堆场	6000 m ²	6000 m ²	新建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沉淀池 2 个	6.4m*4m*2.6m 4m*3m*2.6m	12m*5m*5m 4m*2m*2.5m	新建
办公室	5 间 80 m ²	5 间 80 m ²	新建
供水	根据用水协议,拟采用上鹤山村地下井水,该井用于农村生活和农田灌溉。根据上社镇上鹤山村和金牛洗沙厂双方协议不会影响村民生活用水和农业灌溉。	采用上鹤山村地下井水,该井用于农村生活和农田灌溉。根据上社镇上鹤山村和金牛洗沙厂双方协议不会影响村民生活用水和农业灌溉。	新建
排水	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设置雨水收集水渠,引入沉淀池排水,可节约新鲜水用量;生活污水方面,职工日常生活污水按每人每天 20L,一天的生活污水量为 0.6t,直接泼洒抑尘即可。	在厂区设置雨水收集水渠,引入沉淀池排水,可节约新鲜水用量;生活污水方面,职工日常生活污水按每人每天 20L,一天的生活污水量为 0.16t,直接泼洒抑尘。	新建
供电	该项目自配 200KVA 变压器,电源引自孟县上社镇变电所	自配 1 台 250KVA 变压器,1 台 410KVA 的变压器,电源引自孟县上社镇变电所	新建
原料、成品堆场 粉尘	修建厂界围墙 (h=1.8m),并在围墙上方修建高 1.5m 的挡风抑尘网;围墙外围建防护林带	修建厂界围墙 (h=2.0m),并在围墙上方修建高 3.0m 的挡风抑尘网;围墙外围建防护林带	新建
破碎机、振动筛 粉尘	放置在密闭车间内,破碎机利用集尘罩收尘,并安装布袋除尘器除尘;振动筛在输送皮带上架防尘罩	放置在密闭车间内,在料斗和球磨机进料口设置集尘罩收尘,并安装布袋除尘器除尘;输送皮带上架防尘罩	新建
生产区清洗沙石 废水	拟建 1 个沉淀池和 1 个蓄清池,清洗沙石废水入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建有 1 个沉淀池和 1 个蓄清池,清洗沙石废水入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新建
办公区生活废水	泼洒抑尘	泼洒抑尘	新建
生产区沉淀池清 理出的污泥	每天清理一次,清理出来的污泥卖给当地村民作刷墙的涂料	每天清理一次,清理出来的污泥卖给当地村民垫地	新建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办公区生活垃圾	评价要求设立临时堆放场，并对其实施硬化和防尘处理，及定期转运	设立临时堆放场，并对其实施硬化和防尘处理，及定期转运	新建
破碎机、振动筛、捞沙机等噪声	将破碎机、振动筛放置在砖混结构的车间内，并进行基础减振、隔声处理；定期检修生产设备，确保正常运行	将破碎机、振动筛放置在砖混结构的车间内，并进行基础减振、隔声处理；定期检修生产设备，确保正常运行	新建
厂区绿化	加强厂区内、外绿化	加强厂区内、外绿化	新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9年4月委托阳泉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编写了《盂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35万m³/a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盂县环境保护局于2009年4月16日做出《关于盂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35万m³/a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盂环函[2009]29号）。2025年5月15日进行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140322MA0L097Q87001Y。有效期为：2025年5月15日至2030年5月14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4万元（占总投资的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条35万m³/a洗沙生产线。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工程实际建设与原环评相比存在以下变动：

1、环评要求

（1）破碎车间建筑面积为140m²；沉淀池6.4m*4m*2.6m，4m*3m*2.6m；

（2）主要设备：振动筛一台、捞沙机一台、鄂式粗破碎机一台、锤式细破碎机一台；

(3) 主要工艺：破碎-筛分-清洗。

2、实际建设

(1) 破碎车间建筑面积为 1200 m²；沉淀池 12m*5m*5m，4m*2m*2.5m；

(2) 主要设备：球磨机一台（加水湿磨）、磁选机一台、振动筛一台（湿磨后）、捞沙机一台、旋流器一台；

(3) 主要工艺：破碎-清洗-磁选-筛分。较原环评工艺污染物种类未发生变化，排放量减少。

综上，根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物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有关规定，经分析判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表 2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原料、成品堆场 粉尘	修建厂界围墙（h=1.8m），并在围墙上方修建高 1.5m 的挡风抑尘网；围墙外围建防护林带	修建厂界围墙（h=2.0m），并在围墙上方修建高 3.0m 的挡风抑尘网；围墙外围建防护林带	新建
破碎机、振动筛 粉尘	放置在密闭车间内，破碎机利用集尘罩收尘，并安装布袋除尘器除尘；振动筛在输送皮带上架防尘罩	放置在密闭车间内，在料斗和球磨机进料口设置集尘罩收尘，并安装布袋除尘器除尘；输送皮带上架防尘罩	新建
生产区清洗沙石 废水	拟建 1 个沉淀池和 1 个蓄清池，清洗沙石废水入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建有 1 个沉淀池和 1 个蓄清池，清洗沙石废水入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新建
办公区生活废水	泼洒抑尘	泼洒抑尘	新建
生产区沉淀池清 理出的污泥	每天清理一次，清理出来的污泥卖给当地村民作刷墙的涂料	每天清理一次，清理出来的污泥卖给当地村民垫地	新建
办公区生活垃圾	评价要求设立临时堆放场，并对其实施硬化和防尘处理，及定期转运	设立临时堆放场，并对其实施硬化和防尘处理，及定期转运	新建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破碎机、振动筛、捞沙机等噪声	将破碎机、振动筛放置在砖混结构的车间内，并进行基础减振、隔声处理；定期检修生产设备，确保正常运行	将破碎机、振动筛放置在砖混结构的车间内，并进行基础减振、隔声处理；定期检修生产设备，确保正常运行	新建
厂区绿化	加强厂区内、外绿化	加强厂区内、外绿化	新建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山西祥雲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7月23日至7月24日本项目料斗、球磨机进料口废气排放口有组织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6.7mg/m³、排放速率0.031kg/h，检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山西祥雲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监测数据，7月23日至7月24日本项目无组织监控点TSP浓度最大值686μg/m³，检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山西祥雲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监测数据，7月23日至7月24日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7.5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47.6dB(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排放限值要求。

(4)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

生活垃圾设立临时堆放场，并对其实施硬化和防尘处理，由厂区统一运往孟县上社镇指定的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生产区清理出来的污泥卖给当地村民垫地。

(5) 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2009年4月16日,孟县环境保护局以孟环函(2009)25号下发了关于对“孟县上社镇上鹤山金牛洗沙厂35万m³/a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核定意见,粉尘排放量为2.64t/a。

根据2025年7月29日山西祥雲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经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低浓度颗粒物0.0696t/a,满足环评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期间,项目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关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噪声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固体废物规范处置,未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35万m³/a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和“环评批复意见”相关要求,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期间项目运行效果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和有关规定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管理

1、加强防污治污设施日常维护,做好运行及其台账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建设厂区进出口车辆冲洗装置并加强运行管理,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不良影响;

3、因地制宜加强厂区及厂界绿化工作,进一步降低尘噪污染;

4、制订年度监测计划,及时开展自行监测。

5、继续加强大气、水污染防治设施建设,以满足现行环保要求。

八、验收人员信息

附: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35万m³/a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组成员信息表

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年产 35 万 m³/a 洗沙生产线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组成员信息表

组成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薛冰	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	法人	
成员	验收单位	王晋生	孟县上社镇上鹤山村金牛洗沙厂	厂长	
	监测单位	张蒙	山西祥雲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部	
		王改英	技术专家	高工	王改英
		高铁锁	技术专家	高工	高铁锁